

583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仁路7號

公司電話：(02)8722-6666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銀行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8-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2-2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44
(五)關係人交易	44-51
(六)質押或受限制之資產	5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52-5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54-64
(十一)其他	64-69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73-7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70, 76-78
3.大陸投資資訊	70
4.其他補充揭露資訊	70, 79-94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70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及重編後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重編後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及重編後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重編後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及十一所述，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會計處理係採集團內子公司間以合併換股方式進行共同控制下之組織調整規定處理。且依規定於編製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故第一段所述重編後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合併財務報表加以重編。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52342號
(91)台財證(六)第144183號

戴興鈺



會計師：

張庭銘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資 產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重編後)	變動百分比 (%)	負債及股東權益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重編後)	變動百分比 (%)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註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註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及五	\$27,546,071	\$33,431,842	(17.61)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四.15及五	\$65,673,374	\$107,739,077	(39.04)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四.2及五	38,842,235	38,725,879	0.30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821,000	811,625	1.16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及四.3	48,336,165	54,182,215	(10.79)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二及四.16	48,161,048	52,784,610	(8.76)
1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1,586	811,465	(41.88)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四.3、四.6及五	19,225,421	28,836,207	(33.33)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二、四.4及五	45,486,028	70,237,126	(35.24)	23000	應付款項	四.17及五	22,893,003	26,508,389	(13.64)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二、四.5及五	734,000,579	698,722,664	5.05	23500	存款及匯款	四.18及五	1,018,032,424	912,690,182	11.54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二及四.6	57,377,590	52,916,689	8.43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四.19及十.9	17,686,802	17,282,698	2.34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二、四.7及四.11	5,928,264	6,702,855	(11.56)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二及四.20	1,348,984	1,591,585	(15.24)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二、四.8及五	1,433,954	1,497,300	(4.23)	29500	其他負債	二、四.21及五	2,061,480	2,248,274	(8.3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二、四.9及五	4,486,166	4,699,466	(4.54)	20000	負債總計		1,195,903,536	1,150,492,647	3.95
15513	無形商標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	二、四.10及四.11	276,291,171	237,147,346	16.51	30000	股東權益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二、四.12、五及七.3	25,470,386	26,230,822	(2.90)	31000	股本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二、四.13及五	440,563	561,465	(21.53)	31001	普通股	四.22	48,689,413	48,689,413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二、四.14及五	10,932,785	6,980,134	56.63	31500	資本公積	四.23	15,213,565	15,049,931	1.09
10000	資 產 總 計		\$1,277,043,543	\$1,232,847,268	3.58	32000	保留盈餘	四.24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1,482,369	15,271,236	(24.81)
						32011	未分配盈餘		4,385,094	2,828,385	55.04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86,365	54,740	57.77
						32523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二	529,400	(87,561)	(704.6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80,386,206	81,806,144	57.77
						39500	少數股權		753,801	548,477	(704.61)
						30000	股東權益總計		81,140,007	82,354,621	(1.4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277,043,543	\$1,232,847,268	3.5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陳祖培



會計主管：林蔚欣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重編後)
(金額除每股盈餘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變動百分比 (%)
41000	利息收入	二及五	\$20,060,375	\$21,782,427	(7.91)
51000	減：利息費用	五	(9,603,954)	(8,323,215)	15.39
	利息淨收益		10,456,421	13,459,212	(22.3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2000	手續費淨收益	二及五	2,268,890	2,409,191	(5.82)
42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損益	二	122,436	(1,169,851)	#DIV/0! (110.47)
43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二	422,898	225,087	87.88
43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二	(134)	670	(120.00)
4400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二及四.8	(22,008)	76,472	(128.78)
44003	採權益法認列之處分損益	二及五	-	1,298,903	(100.00)
44500	兌換利益	二	399,976	191,101	109.30
450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二	40,653	(224,976)	(118.07)
45031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9,086)	394,979	(104.83)
48023	出售承受擔保品損益		-	463,877	(100.00)
48000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四.4、四.20及五	83,725	144,910	(42.22)
	小計		3,297,350	3,810,363	(13.46)
	淨收益		13,753,771	17,269,575	(20.36)
51500	呆帳費用	二、四.4及四.5	(1,596,180)	(8,854,264)	(81.97)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	二及四.26	(3,137,247)	(2,645,355)	18.59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二及四.26	(693,356)	(698,152)	(0.69)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五	(2,685,633)	(3,024,538)	(11.21)
	小計		(6,516,236)	(6,368,045)	2.33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641,355	2,047,266	175.56
61003	所得稅利益(費用)	二及四.27	(1,188,798)	271,484	(537.89)
61005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4,452,557	2,318,750	92.02
635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加回所得稅 利益\$139,225後之淨額)	二及三	-	726,695	(100.00)
69000	合併總淨利		\$4,452,557	\$3,045,445	46.20
	歸屬于：				
69601	母公司股東		\$4,385,094	\$2,966,587	47.82
69603	少數股權		67,463	78,858	(14.45)
69600	合併總淨利		\$4,452,557	\$3,045,445	46.20
6950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四.28			
	母公司股東		\$0.90	\$0.61	
	少數股權		0.01	0.02	
	合併總淨利		\$0.91	\$0.6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陳祖培



會計主管：林蔚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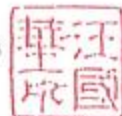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附註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其 他 項 目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 現損益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46,420,518	\$13,464,276	\$14,115,413	\$3,852,743	\$85,432	\$(10,307)	\$77,928,075	\$537,470	\$78,465,54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首次適用影響數	三	-	-	-	-	-	353,343	353,343	-	353,343
九十四年度盈餘撥備及分配：	四.24									
法定盈餘公積		-	-	1,155,823	(1,155,823)	-	-	-	-	-
現金股利		-	-	-	(2,695,420)	-	-	(2,695,420)	-	(2,695,420)
員工紅利		-	-	-	(1,500)	-	-	(1,500)	-	(1,500)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利(重編後)		-	-	-	2,966,587	-	-	2,966,587	-	2,966,587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權益法股權投資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二	-	-	-	-	(30,692)	-	(30,692)	-	(30,6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	-	-	-	-	-	(388,459)	(388,459)	-	(388,459)
合併發行新股溢價調整	二及十一.3	2,268,895	1,585,655	-	(138,202)	-	(42,138)	3,674,210	-	3,674,210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11,007	11,007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重編後)		\$48,689,413	\$15,049,931	\$15,271,236	\$2,828,385	\$54,740	\$(87,561)	\$81,806,144	\$548,477	\$82,354,621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46,420,518	\$13,464,276	\$15,271,236	\$(3,788,867)	\$70,197	\$704,223	\$72,141,583	\$804,431	\$72,946,014
合併發行新股溢價調整	二及十一.3	2,268,895	1,749,376	-	-	-	(17,292)	4,000,979	-	4,000,979
九十五年度虧損撥備：	四.24									
法定盈餘公積		-	-	(3,788,867)	3,788,867	-	-	-	-	-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	-	4,385,094	-	-	4,385,094	-	4,385,094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權益法股權投資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二	-	-	-	-	16,168	-	16,168	-	16,168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二	-	(87)	-	-	-	(49,100)	(49,187)	-	(49,1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	-	-	-	-	-	(108,431)	(108,431)	-	(108,431)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50,630)	(50,630)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48,689,413	\$15,213,565	\$11,482,369	\$4,385,094	\$86,365	\$529,400	\$80,386,206	\$753,801	\$81,140,00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總經理：陳祖培



會計主管：林蔚政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4,452,557	\$3,045,44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二	693,356	697,162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與當期現金股利收現之差額部分	二	69,219	77,242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處分利益	二	-	(1,298,903)
處分子公司前淨損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	149,790
處分子公司前淨損歸屬於少數股權		-	2,229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提存(轉回)數	二	19,086	(394,979)
呆帳費用	二、四.4及四.5	1,596,180	8,854,264
出售固定資產及承受擔保品損(益)	二	21,759	(427,487)
資產減損損失提存(轉回)數	二	(40,653)	224,9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47)	(3,438)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二及三	-	(726,695)
營業資產之(增加)減少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90,403	(11,377,666)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650,505	(238,80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842,272	(4,546,493)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62,699)	413,779
營業負債之增加(減少)			
應付款項減少		(1,827,788)	(778,28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7,235,652)	3,063,992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91,511	(32,704)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95,885	(319,3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554,894	(3,615,8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貼現及放款增加		(11,565,067)	(19,534,50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12,907,858	14,925,59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		1,314,472	380,7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2,983,751)	(10,405,74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91,954)	1,968,280
處分子公司現金流量影響數		-	3,957,859
出售固定資產及承受擔保品		53,603	1,655,917
購置固定資產及增加承受擔保品		(906,527)	(530,220)
購置無形資產		(30,439)	(8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增加		(18,136,648)	(41,571,50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765	(2,142)
其他資產增加		(1,029,463)	(427,2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61,151)	(49,662,9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34,976,624)	35,009,16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		(4,436,318)	(5,028,727)
存款及匯款增加		43,830,865	25,682,999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4,750	(8,875)
應付金融債券減少		(449,016)	(1,473,598)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573,262	943,889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55,544)	108,079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四.24	(99,270)	(2,695,420)
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		-	(1,74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92,105	52,535,766
匯率影響數		21,181	(26,6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692,971)	(769,7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239,042	34,201,5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46,071	\$33,431,84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9,753,547	\$8,257,004
本期支付所得稅		\$321,896	\$2,911,008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股東及員工紅利		\$-	\$1,500
加：期初應付款		-	15,351
減：期末應付款		-	(15,110)
支付現金數		\$-	\$1,74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陳祖培



會計主管：林蔚政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重編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銀行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係經政府於民國六十四年一月特許設立，並於民國六十四年五月廿日正式營業。主要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經營之業務；(2)外匯業務、保證業務及外匯投資業務諮詢服務等業務；(3)信託業務；(4)境外金融業務；(5)其他與華僑回國投資有關之金融業務等。

本行奉准經營之項目為：

- (1) 收受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 (2) 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
- (3) 辦理票據貼現。
- (4) 投資有價證券。
- (5) 辦理國內匯兌。
- (6) 辦理商業本票之匯兌。
- (7) 簽發國內信用狀。
- (8)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 (9) 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 (10) 代理收付款項。
- (11) 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 (12) 承銷及自營有價證券。
- (13)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 (14)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 (15)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 (16) 辦理信用卡業務。
- (17) 代售金塊、金幣及銀幣。
- (18)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19) 代理有價證券發行、轉讓、登記及股息利息紅利之發放事項。
- (20) 提供有價證券發行、募集之顧問服務。
- (21) 受託保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22) 以信託方式辦理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 (23) 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
- (24) 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25)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26) 辦理指定用途信託基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 (27)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28)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29) 辦理與企業融資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
- (30)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發行之股票原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終止本行原有股票之上市買賣。本行與國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金融機構合併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進行合併，合併後以本行為存續銀行並更名為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及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代行使股東會職權通過合併案，本合併案係採吸收合併方式進行，本行為存續銀行，第七商業銀行為消滅銀行。合併基準日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換股比例為每1股第七商業銀行股票換發0.7212股本行股票。有關合併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說明。

本行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606人及5,091人(重編後)。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依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114號函規定，合併實質係屬於共同控制下之組織調整，應依取得合併基準日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帳上全部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若有資產減損，則應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金額為基礎)入帳，並據此編製合併後之資產負債表。另依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五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141號函規定，上述合併方式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於編製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時，應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報表。

1. 合併概況

- (1) 本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外，亦包括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 百分比(%)	說 明
本行	國泰期貨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簡稱 國泰期貨)	期貨業務	-(註 1)	國泰期貨設立於民國 82 年 12 月 29 日。
本行	世華國際租賃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世華租賃)	一般租賃 業務	-(註 1)	世華租賃設立於民國 85 年 2 月。
本行	Indovina Bank Limited(以下簡稱 越南 Indovina Bank)	銀行業務	50	越南 Indovina Bank 1992 年 10 月 29 日設立 於越南。
原第七商業 銀行	寶盛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簡稱 寶盛證券)	一般證券 業務	-(註 2)	寶盛證券設立於民國 77 年 11 月 5 日。

註 1：原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分別處分國泰期貨及世華租賃全數持股。

註 2：原第七商業銀行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二季處分寶盛證券全數持股。

因總資產及營業收入佔本行各該項金額並不重大，故未編入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為：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 百分比(%)	說 明
本行	國泰人身保險 代理人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簡 稱國泰人身保 代)	人身保險代 理人業務	100	國泰人身保代設立於民國 89 年 3 月 23 日。
本行	國泰財產保險 代理人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簡 稱國泰財產保 代)	財產保險代 理人業務	100	國泰財產保代設立於民國 89 年 3 月 23 日。
本行	華卡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華卡企業)	信用卡服務 業務	100	華卡企業設立於民國 88 年 4 月 9 日。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本行與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之內部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予以銷除，其餘未銷除之交易事項，請參見附註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2.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 (1) 本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財務報表包括總行及國內外各分行之帳目。總行及國內外各分行間之聯行往來及其內部損益於本行財務報表彙編時互相沖減。
-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換算為新臺幣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作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換算調整數，俟國外子公司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 外幣交易及財務報表換算

本行之國內總分行及子公司之外幣交易事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則按交易當時匯率折算為新臺幣列帳，因匯率調整而發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國外分行之資產負債項目，依國內總分行外幣帳目之折算原則折算；損益項目按月依月底結帳匯率折算後予以彙總，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採權益法之外幣股權投資，其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行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負債則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行及子公司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股票及基金係採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之日期)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則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本行及子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其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行及子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本行及子公司對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原始認列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6) 金融負債

本行及子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以上所稱公平價值，若為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櫃)權益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及結算價，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包括債券、混合型商品及衍生性商品等，則以適當之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5.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行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換匯換利、選擇權、期貨及利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行及子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融資，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行及子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行及子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7.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行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後，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應不使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行及子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行及子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8. 避險會計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2)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本行規避已認列應付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依公平價值避險處理。

本行在指定避險開始時，有關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即備有正式書面文件。文件中載明避險工具、相關被避險項目或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確認，與如何評估避險工具抵銷欲規避風險造成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有效性。本行預期於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該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變動。本行並持續於避險期間中評估避險有效性，以確信該避險於避險期間中持續高度有效。

當公平價值避險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條件後，依下列方式處理：

公平價值避險中，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續後評價，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採公平價值避險之被避險項目原係以攤銷後成本評價時，被避險項目依上段所認列之帳面價值調整數，仍於被避險項目剩餘存續期間依有效利率法攤銷並認列於損益表中。得於認列調整數時即開始攤銷，或至遲自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期間始攤銷。

當有任何下列之情形發生時，本行即停止適用避險會計之規定：

- (1) 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時。
- (2) 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時。
- (3) 本行取消原指定之避險。

9. 客戶保證金專戶

子公司國泰期貨辦理期貨經紀業務，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及依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包括銀行存款、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及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10. 應收帳款收買會計

子公司世華租賃與客戶訂立之應收帳款收買契約，若屬於到期收回收買本金及利息，則將收買之本金按約定利率計算期間利息收入；若屬於分期收回收買本金及利息者，則約載分期收回總金額高於收買本金部分，視為延期利息，於應收帳款收買時先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分期按利息法認列為收入。

11. 存 貨

子公司世華租賃存貨係以取得或建造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將興建中個案相關利息予以資本化，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總額比較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商品部份係指重置成本，在建工程及待售房地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

12. 備抵呆帳

本行及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就貼現、放款及應收款項之結算日餘額，依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並參酌法令規定酌予提列備抵呆帳，對逾期未能收回之款項，確定無法收回者，經提報董事會或常務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國內子公司備抵呆帳係就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期末餘額可能發生呆帳之情形酌予估列。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含)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與關係人合併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股權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按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則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屬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規定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14.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或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當其價值發生重大減損時，依資產減損規定處理；經常性之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變賣時，其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有關項目予以減除，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2) 折舊係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60 年
機器設備：	3~ 6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8 年
其他設備：	3~15 年

若上述資產已認列減損損失，則於該項資產剩餘耐用年限內以調整後之帳面價值減除殘值後重新計算提列折舊。

又上述資產於耐用年限屆滿繼續使用時，仍應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租賃會計

子公司世華租賃屬資本租賃者，應將「出租資產」轉銷，改以「應收租賃款」列帳，並依其收現期間之長短分為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長期應收租賃款，其金額包括租賃資產之成本及未實現之利息收入。每期結算租金收入時，應將未實現利息收入以期初淨投資額按隱含利率計算轉列為收入；其低於或等於租賃開始日財政部公布之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部分係為「利息收入」，超過部分則為「手續費收入」。

16. 無形資產

本行自他公司整批購買信用卡業務支付之轉換價金，依預計經濟效益期間四年逐月平均攤銷。本行及子公司購買電腦軟體成本、電力線路及權利金等支出予以遞延，依平均法按三至五年分攤。

17. 土地使用權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之土地使用權利係以淨額列示。其所擁有使用權利之土地座落於河內、平陽及同奈，該權利之攤銷期間，係自獲得土地使用權利當日起至銀行經營到期日止，採直線法平均攤銷。

18. 承受擔保品

本行承受擔保品係承受放款客戶之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加計必要成本入帳，期末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則提列減損損失列於「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項下。

19. 金融資產證券化

本行係依金融債券證券化條例，採行特殊目的信託方式，將本行之企業貸款債權及其相關權益信託移轉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據以發行受益證券，並將募集所得資金交付本行。在此交易架構下，本行已喪失企業貸款債權之控制權，除為信用增強而保留之次順位受益證券，因無公開市場依其性質帳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外，餘均自放款中除列，並認列出售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出售金融資產之損益係按出售所得與金融資產帳面價值之差額計算，該帳面價值須以移轉日出售及保留權利間之相對公平市價為基礎予以分攤，由於出售資產及保留權利並無市場報價作為公平市價，故本行根據該金融資產之預計信用損失率、預計提前還款率及有關風險相當之折現率等主要假設之最佳估計，評估未來預計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作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20.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行及子公司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資產如有減損跡象應即進行減損測試，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測試結果，如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其後於資產負債表日若有證據顯示前述資產(不含商譽)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當期損益。

21. 營業及責任準備

(1) 本行

① 保證責任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係就關稅、貨物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之結算日餘額，參照法令規定之最高限額內酌予提列，備供抵償代客保證業務所可能發生之損失。

②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為備供彌補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損失超過買賣有價證券利益之差額，每月若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時，則就超過部份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有價證券損失準備，前項買賣有價證券損失準備累積超過新臺幣二億元時，得免繼續提列。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子公司國泰期貨

① 違約損失準備

係依主管機關規定，期貨商經營期貨經紀業務時，每年應接受託從事期貨交易佣金收入百分之二提列違約損失準備，備供抵償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可能遭受之違約損失或支應主管機關核准之用途。

② 買賣損失準備

係依主管機關規定，期貨商經營期貨自營業務時，應按月就當月自營已實現淨利，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損失準備，備供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額之差額。若前述買賣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法定最低之實收資本額、營業所用資金或營運資金之數額者，得免繼續提列。

③ 壞帳損失準備

為配合營業稅法之修正，自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營業稅法規定之適用期限內應就專屬本業銷售額百分之三相當金額全數作為轉銷壞帳或提列備抵壞帳之用。本公司依規定除按應收債權估列或轉銷備抵壞帳外，另就差額數再予提列壞帳損失準備，俾供於未來可能轉銷壞帳之用。自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一日起已停止上列規定應提列之準備。

22. 營建會計

子公司世華租賃委託營造公司興建供出售出租之辦公大樓，係按全部完工法計算成本及認列損益。支付各項興建成本時借記「存貨－在建工程」；工程完工後，就已銷售且所有權已移交客戶或已實際交屋(含期後期間已實際交屋或辦妥所有權登記者)予客戶部分，按其出售房地之售價及待售房地之預計合理售價占總售價比例攤計成本，分別轉列為完工年度之出售房地成本及待售房地，其中屬於待售之土地及房屋帳列存貨科目項下，擬出租之土地及房屋則轉列固定資產科目項下。因銷售餘屋而產生之推銷費用均認列為發生年度之費用。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3. 退休金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對全體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屬確定給付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之薪資計算。另本行依退休辦法及「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分別成立「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一定之提撥率分別提撥退休金撥交由退休基金專戶及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前述退休基金及勞工退休準備金與本行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中。

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行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應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故按十五年攤銷。

24.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本行及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利息收入與手續費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本行之授信對內停止計息之部分及因紓困協議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25. 股利收入之認列

權益證券之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應自證券投資成本中減除；除屬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者，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投資收益外，其他權益證券於投資當年度收到之現金股利，應列為投資成本之收回；以後各年度所收到之現金股利，應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列為投資收益，如收到之現金股利累積數超過自投資日發至發放股利之上年度期末止之被投資公司損益累積數時，則應將所收到屬於該超過部分之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收回。

若收到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6. 分期付款銷貨會計

子公司世華租賃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係採普通銷貨法，除依現銷價格及成本，核計當期損益外，約載分期付款價格高於現銷價格部分，視為延期利息，於銷貨時先遞延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按利息法分期認列為收入。

27. 所得稅

本行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計其備抵評價金額，另「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施行，本行及國內子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將未來年度應繳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本行及子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於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後就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行與母公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

28.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之金額可合理估計者，則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該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相關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行及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適用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適用日持有之金融商品處理方式分述如下：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及子公司於適用日將公平價值及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並分別以公平價值及攤銷後成本重新衡量。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認列為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者，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對於原採成本法評價之外幣非貨幣性金融資產，於適用公報後以成本衡量，本行改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與長期投資科目互轉。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重編後)：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5,05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55,156 (註)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49,790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18,145)	-
合 計	<u>\$726,695</u>	<u>\$355,156</u>

註：含第七商業銀行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813 千元。

以上會計原則變動，因首次適用所產生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726,695 千元，已包含於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中，其使得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稅後每股盈餘增加 0.15 元。

2. 本行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該商譽等。採用新修訂條文對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稅後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庫存現金	\$10,381,163	\$11,192,033
待交換票據	10,610,697	5,885,402
存放同業	6,554,211	16,354,407
合 計	\$27,546,071	\$33,431,842

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拆放同業	\$6,438,555	\$7,499,485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專戶及一般戶	32,403,680	31,226,394
合 計	\$38,842,235	\$38,725,879

(1)本行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專戶及一般戶中包括本行新台幣及外幣存款準備金。

依中華民國中央銀行規定，本行就每月各項新台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行台幣存款準備金中分別有 27,305,561 千元及 26,122,185 千元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另本行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外匯存款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2,860,364 千元及 40,581 千元。

(2)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依據當地金融機構相關法令規定所提存之法定準備金分別為 830,326 千元及 263,949 千元，存放於 State Bank of Vietnam。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股 票	\$6,552,096	\$2,914,334
基金及受益證券	1,100,818	1,413,867
商業本票及銀行定存單	13,865,368	10,533,487
債 券	21,581,821	33,912,784
海外金融商品	1,484,532	1,358,737
衍生性金融商品	3,374,886	2,314,451
小 計	47,959,521	52,447,660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海外金融商品	272,379	1,550,995
債券	104,265	183,560
小 計	376,644	1,734,555
合 計	\$48,336,165	\$54,182,215

(1)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上述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104,265 千元及 185,740 千元，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

(2)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上述金融商品中有面額 9,073,200 千元之債票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9,081,944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底前以 9,091,505 千元買回。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金融商品中有面額 8,494,700 千元之債票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8,475,636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底前以 8,480,454 千元買回。

(3)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含避險交易)之合約金額(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之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資訊揭露如下：(單位：美金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20,050,593	\$5,302,312
利率交換合約	11,009,153	7,708,143
換匯換利合約	575,289	559,901
選擇權	58,466	275,345
期貨	30,000	12,345
信用商品合約	200,000	225,000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225,000	225,000

(4)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3,688,938 千元及 81,137 千元。

4. 應收款項－淨額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應收票據	\$-	\$3,180,000
應收帳款	36,995,303	49,466,855
應收利息	4,795,910	4,586,719
應收連結稅制款項	638,005	1,387,683
應收外匯款	1,542,836	9,510,920
應收承兌票款	1,248,231	552,323
應收退稅款	747,465	996,865
其他應收款	2,265,217	2,101,485
合 計	48,232,967	71,782,850
減：備抵呆帳	(2,746,939)	(1,545,724)
淨 額	\$45,486,028	\$70,237,126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96年上半年度		合 計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期初餘額	\$1,942,613	\$126,568	\$2,069,181
本期提列數	2,759,889	-	2,759,889
沖銷數	(2,608,129)	-	(2,608,129)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259,492	-	259,492
收回已沖銷數	266,399	-	266,399
本期重分類	21,716	(21,716)	-
匯率影響數	-	107	107
期末餘額	\$2,641,980	\$104,959	\$2,746,939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5 年上半年度(重編後)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837,652	\$267,369	\$1,105,021
本期提列數	7,173,822	-	7,173,822
沖銷數	(6,865,529)	-	(6,865,529)
收回已沖銷數	132,718	-	132,718
本期重分類	96,543	(96,543)	-
匯率影響數	-	(308)	(308)
期末餘額	\$1,375,206	\$170,518	\$1,545,724

本行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估計係以截至目前所得知及可確認、可估算之資料，作估計損失之基礎，該項估計並不包括因未來情況之發展，在未來方得確認或估算之事項。

5. 貼現及放款－淨額

	96 年 6 月 30 日	95 年 6 月 30 日 (重編後)
出口押匯	\$719,491	\$623,566
貼 現	85,447	-
透 支	521,913	654,710
短期放款	172,151,054	164,772,821
中期放款	204,826,323	224,153,136
長期放款	359,116,913	310,585,783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8,576,475	8,783,522
合 計	745,997,616	709,573,538
減：備抵呆帳	(11,997,037)	(10,850,874)
淨 額	\$734,000,579	\$698,722,664

(1) 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金額分別為 10,919,131 千元及 11,201,304 千元，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未計提之應收利息分別為 148,152 千元及 126,741 千元。

(2) 本行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本行及子公司地區別、產業別資訊，請參閱附註十.8(2)說明。

(4)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① 本行

	96 年上半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3,121,934	\$13,389,810	\$16,511,744
本期迴轉數	(1,205,260)	-	(1,205,260)
沖銷數	(6,309,356)	-	(6,309,356)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14,036	-	14,036
收回已沖銷數	2,892,972	-	2,892,972
本期重分類	3,024,138	(3,024,138)	-
匯率影響數	-	642	642
期末餘額	\$1,538,464	\$10,366,314	\$11,904,778

	95 年上半年度(重編後)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4,549,440	\$11,730,042	\$16,279,482
本期提列數	1,680,151	-	1,680,151
沖銷數	(9,986,955)	-	(9,986,955)
收回已沖銷數	2,828,553	-	2,828,553
本期重分類	5,259,841	(5,259,841)	-
匯率影響數	-	(1,549)	(1,549)
期末餘額	\$4,331,030	\$6,468,652	\$10,799,682

②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96 年上半年度	95 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52,946	\$51,457
本期提列數	41,551	291
匯率影響數等	(2,238)	(556)
期末餘額	\$92,259	\$51,192

本行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對於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估計係以截至目前所得知及可確認、可估算之資料，作估計損失之基礎，該項估計並不包括因未來情況之發展，在未來方得確認或估算之事項。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股 票	\$7,421,669	\$4,216,477
基金及受益證券	119,587	83,992
債 券	46,687,882	47,506,674
海外金融商品	3,148,452	1,109,546
合 計	<u>\$57,377,590</u>	<u>\$52,916,689</u>

(1)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966,964 千元及 266,738 千元，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

(2)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有面額 9,397,600 千元之債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10,143,477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底前以 10,173,918 千元買回。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中有面額 18,720,400 元之債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20,360,571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底前以 20,396,183 千元買回。

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面額	攤銷後成本	面額	攤銷後成本
債 券	\$3,562,800	\$3,770,908	\$4,003,056	\$4,276,384
受益證券	576,335	576,335	-	-
海外金融商品	1,590,846	1,583,051	2,428,476	2,428,478
合 計	5,729,981	5,930,294	6,431,532	6,704,862
減：累計減損	-	(2,030)	-	(2,007)
淨 額	<u>\$5,729,981</u>	<u>\$5,928,264</u>	<u>\$6,431,532</u>	<u>\$6,702,855</u>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1,544,930 千元及 2,294,365 千元，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96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華卡企業公司	\$37,468	100.00	\$1,027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35,257	100.00	9,706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7,335	100.00	198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35,502	30.15	16,128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1,276,396	24.57	(47,967)
其他	41,996	-	(1,100)
合 計	\$1,433,954		\$(22,008)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華卡企業公司	\$38,463	100.00	\$2,364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63,194	100.00	37,633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8,469	100.00	1,988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17,341	30.15	1,607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1,331,698	24.57	(24,597)
其他	38,135	-	57,477
合 計	\$1,497,300		\$76,472

- (1) 本行投資於怡泰創業投資公司及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因本行與關係人合併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故採權益法評價。
- (2) 合併前本行於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轉讓子公司國泰期貨公司及世華國際租賃公司所有股權，詳附註五.2(21)及(22)說明。
- (3) 原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十一日經常董會決議通過以 110,670 千元全數處分所持有之寶盛證券(股)公司股份，並認列處分利益 3,615 千元，列於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處分利益項下。
- (4) 本行上列部份採權益法評價股權投資之餘額及其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投資損益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本行認為倘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其影響並不重大。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4,482,076	\$4,591,106
買入匯款	4,090	8,360
受限制金融資產	-	100,000
合 計	\$4,486,166	\$4,699,466

本行投資以成本衡量之股票中台北金融大樓公司、新世紀資通公司、長生國際開發公司、策略性工業創投基金、國票綜合證券公司、萬基公司及台中精機廠股份有限公司，因對該等公司之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本行分別依估計可能產生之損失或持有比例佔各該轉投資標的之淨值與原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國票綜合證券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行業已依持股比例認列減損損失\$192,635千元。

原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以100,000千元之定存單作為通匯保證金。

1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特別股	\$549,730	\$549,730
定期存單	209,935,000	185,945,000
債券	419,094	99,635
受益證券	400,000	-
海外金融商品	65,157,427	50,769,889
合 計	276,461,251	237,364,254
減：累計減損	(170,080)	(216,908)
淨 額	\$276,291,171	\$237,147,346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上述定期存單中分別有 15,000,000 千元及 14,830,000 千元，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金融資產證券化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第二季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企業貸款債權，將帳面價值合計 5,446,335 千元之貸款信託移轉於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受益證券，發行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至民國一百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止。本次發行受益證券明細如下：

受益證券種類	清償順位	發行面額(千元)	票面利率
優先順位	第一順位	\$3,335,000	2.175%
優先順位	第二順位	315,000	2.325%
優先順位	第三順位	340,000	2.545%
優先順位	第四順位	480,000	2.945%
次順位	第五順位	200,000	3.00%
次順位	第六順位	200,000	3.20%
次順位	第七順位	576,335	-

本行保留第五、六及第七順位之受益證券(次順位受益證券) 面額 976,335 千元；對前四順位受益證券投資人依其票面支付利息後之剩餘利息保有權利。當債務人無法支付到期款項時，受益證券投資人及受託機構對於本行之其他資產並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權利之後，且其價值受移轉債權之信用風險、提前還款及利率風險影響。

(1) 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

在證券化之初始衡量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底，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u>96年6月30日</u>	<u>96年5月28日</u>
預期提前還款率(每年比率)	3%	3%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年)	2.210	2.212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3.71%	3.71%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每年比率)	2.2%	2.2%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敏感度分析：

主要之經濟假設以及該等假設如果發生不利變動 10%至 20%，剩餘現金流量公平價值之敏感度如下：

	<u>96年6月30日</u>
保留權利之帳面價值	\$976,335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年)	2.210
預計提前還款率(每年比率)	3%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13,879)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14,004)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3.71%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21,891)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23,514)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每年)	2.2%
不利變動1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351)
不利變動20%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699)

(2) 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率：

因證券化之企業貸款並未有實際信用損失，故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等於預計信用損失率。

(3) 現金流量：

自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u>96年上半年度</u>
來自新證券化款項	\$4,470,000
收到服務利益	20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3,211
收回清償能力準備金	747

12. 固定資產—淨額

	<u>96年6月30日</u>	<u>95年6月30日</u> (重編後)
成本：		
房屋基地	\$13,999,386	\$14,840,191
房屋及建築	9,857,026	10,037,496
機器設備	3,950,893	3,925,530
交通及運輸設備	92,802	99,494
其他設備	4,720,969	4,743,838
未完工程及預付資產款	1,339,246	541,764
小計	<u>33,960,322</u>	<u>34,188,313</u>

(續下頁)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承上頁)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387,951)	\$(2,229,831)
機器設備	(2,777,639)	(2,661,94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7,819)	(73,299)
其他設備	(3,190,661)	(2,918,496)
小計	(8,424,070)	(7,883,572)
累計減損	(65,866)	(73,919)
淨額	\$25,470,386	\$26,230,822

13. 無形資產－淨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匯差	期末餘額
<u>96年上半年度</u>						
單獨取得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997,041	\$30,439	\$-	\$-	\$190	\$1,027,670
土地使用權	16,039	-	-	-	93	16,132
攤銷及減損：						
攤銷	(498,586)	(104,585)	-	-	(68)	(603,239)
淨額	\$514,494	\$(74,146)	\$-	\$-	\$215	\$440,563
<u>95年上半年度(重編後)</u>						
單獨取得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831,214	\$80,000	\$-	\$32,479	\$(34)	\$943,659
土地使用權	16,123	-	-	-	(175)	15,948
攤銷及減損：						
攤銷	(301,115)	(97,512)	-	-	485	(398,142)
淨額	\$546,222	\$(17,512)	\$-	\$32,479	\$276	\$561,465

14. 其他資產－淨額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預付款項	\$290,585	\$291,966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412,954	55,653
跨行清算基金	1,302,556	1,354,071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527,384	1,488,393
(96年及95年6月30日其中分別減除累計 減損318,132千元及349,770千元)		
存出保證金－淨額	1,780,957	1,415,652
承受擔保品－淨額	1,330,501	71,7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242,950	2,261,961
其他	44,898	40,678
合計	\$10,932,785	\$6,980,134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央行存款	\$186,506	\$189,361
同業存款	1,453,785	1,596,956
郵政轉存款	27,009,400	31,686,470
透支同業	333,114	48,908
同業拆放	36,690,569	74,217,382
合 計	<u>\$65,673,374</u>	<u>\$107,739,077</u>

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4,326,185	\$3,389,312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	685,817
小 計	<u>4,326,185</u>	<u>4,075,129</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首順位金融債券	38,877,684	38,665,358
次順位金融債券	4,957,179	10,044,123
小 計	<u>43,834,863</u>	<u>48,709,481</u>
合 計	<u>\$48,161,048</u>	<u>\$52,784,610</u>

- (1) 民國九十一年四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10,000,000 千元，分次發行，第一次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發行 5,000,000 千元，業已到期。第二次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日發行 5,000,000 千元，為期五年六個月，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或反浮動利率，每半年付息一次。

以上次順位金融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之支付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之剩餘財產分派權，次於本行其他債務。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本行奉准發行首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5,000,000 千元，分次發行，第一次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發行 5,000,000 千元，為期五年六個月，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反浮動利率，每半年付息一次。第二、三、四次分別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四日、十二月十日、十二月十一日發行 3,200,000 千元、2,700,000 千元、1,800,000 千元，為期五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反浮動利率或條件式利率(specific structure rate)，每半年付息一次。第五次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發行 2,000,000 千元，為期六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每三或六個月付息一次。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三年五月本行奉准發行首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5,000,000 千元，分次發行，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八日及七月十五日分別發行 1,000,000 千元、3,500,000 千元、2,000,000 千元及 1,000,000 千元，為期分別為五年至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反浮動利率或條件式利率 (specific structure rate)，每三或六個月付息一次。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日、十一月二十五日、十一月二十六日、十二月九日、十二月十日、十二月二十二日、十二月二十三日及十二月二十九日分別發行 2,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2,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2,500,000 千元、1,000,000 千元及 1,000,000 千元，為期分別為五年至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每三個月付息一次。又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及二月二十二日分別發行 2,000,000 千元及 1,500,000 千元，為期五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首順位金融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之支付順位同於本行其他債務，且優於本行股東之剩餘財產分派權及次順位金融債券。

- (2)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3,566,502 千元及 1,250,988 千元。

17. 應付款項

	96 年 6 月 30 日	95 年 6 月 30 日 (重編後)
應付帳款	\$11,727,758	\$7,650,508
應付利息	3,991,955	3,529,548
應付費用	1,722,152	1,825,736
應付連結稅制款項	109,660	-
應付外匯款	1,777,246	9,467,637
承兌匯票	1,279,737	556,405
應付所得稅	255,254	130,692
應付代收款	629,311	494,177
其他應付款	1,399,930	2,853,686
合 計	<u>\$22,893,003</u>	<u>\$26,508,389</u>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8. 存款及匯款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支票存款	\$15,929,490	\$12,925,116
活期存款	113,690,281	101,280,919
活期儲蓄存款	384,519,742	321,995,823
定期存款	246,530,275	218,932,908
可轉讓定期存單	3,871,095	11,763,062
定期儲蓄存款	252,822,655	245,412,460
匯出匯款	512,615	267,819
應解匯款	156,271	112,075
合 計	\$1,018,032,424	\$912,690,182

19. 應付金融債券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次順位金融債券	\$18,770,000	\$18,582,500
金融債券折價	(102,163)	(110,141)
評價調整	(981,035)	(1,189,661)
合 計	\$17,686,802	\$17,282,698

原國泰銀行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奉准發行之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10,000,000千元，分次發行，第一次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發行2,350,000千元，為期五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2%，每年付息一次。

民國九十四年十月本行奉准發行可贖回海外次順位金融債券五億美元，為期十五年，票面利率5.5%，半年付息一次，十年後可贖回。該筆金融債券已採用避險會計處理，詳附註十.9說明。

以上次順位金融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之支付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之剩餘財產分派權，次於本行其他債務。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其他金融負債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1,038,134	\$1,278,000
撥入放款基金	310,850	313,585
合 計	\$1,348,984	\$1,591,585

截至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上述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屬公平價值避險，其公平價值分別為1,038,134千元及1,278,000千元，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避險損失分別為85,009千元及77,152千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

21. 其他負債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預收款項	\$98,388	\$107,929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957,485	777,207
保證責任準備	28,690	28,647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149,037	146,652
存入保證金	790,897	913,98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7,542	20,035
其 他	19,441	253,818
合 計	\$2,061,480	\$2,248,274

22. 股 本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本行額定股本為46,420,518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642,052千股，全額發行。

本行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與第七商業銀行以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為基準日合併發行新股226,889千股。合併後額定股本總額增加為48,689,413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868,941千股，全額發行。此項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3. 資本公積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合併溢額	\$10,949,303	\$10,785,582
現金增資溢價	4,249,096	4,249,096
其他	15,166	15,253
合計	\$15,213,565	\$15,049,931

24. 盈餘分配

- (1) 本行章程規定，每年稅後純益應先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酌提特別公積後再分配股息；如有剩餘依下列百分比分配，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五及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 (2) 依公司法規定，上述法定盈餘公積應每年提撥，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另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 (3) 本行董事會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六日通過之虧損撥補案及合併前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 ①民國九十五年度待彌補虧損為 3,788,867 千元，悉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之。
 - ②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a)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1,155,823 千元，(b)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2,695,420 千元(c)員工紅利 1,500 千元。

有關虧損撥補或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5. 退休金

本行及子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均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6. 營業費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u>96 年上半年度</u>	<u>95 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519,273	\$2,109,297
員工保險費	274,597	222,708
退休金費用	170,196	170,153
其他用人費用	173,181	143,197
折舊費用	588,771	600,642 (註)
攤銷費用	104,585	97,512

註：原第七商業銀行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非營業用資產提列折舊數 2 千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科目項下。

27. 營利事業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二日台財稅第九一〇四五八〇三九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原則」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且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十二個月之年度起，得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本行自民國九十二年度起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九十一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按上函規定選擇採行合併結算申報方式，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收付之撥補金額，以應收(付)連結稅制款項列帳，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至於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則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利益(費用)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96 年上半年度	95 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當期應計所得稅：		
國內：一般(稅率 25%)	\$(309,398)	\$-
分離課稅之利息收入(稅率 20%或 6%)	(23,787)	(270,693)
國外子公司(稅率 20%)	(35,594)	(24,65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備抵呆帳超限數迴轉	(986,719)	(2,510)
備抵承受擔保品減損(迴轉)	4,772	(96,070)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977	(1,356)
其他	99,363	3,555
備抵評價	763,641	(335,827)
虧損扣抵	(15,626)	592,094
投資抵減	3,224	2,124
國外分行所得稅影響數	(51,123)	40,751
所得稅調整數	(638,528)	503,292
所得稅利益(費用)	(1,188,798)	410,709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所得稅利益	-	(139,225)
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利益(費用)	\$(1,188,798)	\$271,484

依照所得稅法規定，本行國內外所得應合併計繳所得稅，但國外所得已向來源國政府繳納之所得稅款，得檢據申請扣抵應納稅額，扣抵之數以不超過因加計國外所得而依國內適用稅率計算加徵之稅額為限。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u>國內公司</u>		
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	\$4,152,001	\$1,027,463
其他	171,495	171,694
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7,145,265	10,033,793
承受擔保品未實現減損損失	100,254	126,441
退休金超限數	174,814	213,202
金融商品評價	4,174,706	1,116,746
其他損失估列	238,456	126,040
其他	833,801	472,476
虧損扣除(最後抵減年度為民國一百年)	10,150,658	1,434,518
投資抵減(最後抵減年度為民國一百年)	3,224	-
<u>國外分行</u>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030	\$88,072
<u>國外子公司</u>		
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負債)	\$8,750	\$8,4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5,759,743	\$3,468,8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80,874)	(289,282)
備抵評價	(435,919)	(917,63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4,242,950	\$2,261,961

(3) 合併前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二年度。

(4) 原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三年度。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本行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52,402	\$145,506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4,385,094	2,828,385

本行股東獲配股利時，所適用之實際扣抵比率如下：

本行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3.98%。另民國九十五年度結算虧損並無盈餘可供分配。原第七商業銀行民國九十四年度結算虧損並無盈餘可供分配。

28. 每股盈餘

(1)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按稅後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96年上半年度	95年上半年度(重編後)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868,941 千股	4,868,941 千股
	96年上半年度	95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641,355	\$2,047,266
所得稅利益(費用)	(1,188,798)	271,484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4,452,557	2,318,75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726,695
合併總淨利	\$4,452,557	\$3,045,445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4,385,094	\$2,966,587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67,463	78,858
合併總淨利	\$4,452,557	\$3,045,445
 基本每股盈餘 (元)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6	\$0.42
所得稅利益(費用)	(0.25)	0.06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0.91	0.48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0.15
合併總淨利	\$0.91	\$0.63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0.90	\$0.61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0.01	0.02
合併總淨利	\$0.91	\$0.63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依金管會證期局規定，考慮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員工紅利及福利金後，設算之每股盈餘情形：

合併前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94 年度
員工紅利及福利金	\$1,500
董監事酬勞	-
設算每股盈餘(元)(註)	\$0.83

註：設算公式為

$$\text{設算每股盈餘} = \frac{\text{盈餘分配所屬年度稅後純益} - \text{員工紅利及福利金} - \text{董監事酬勞}}{\text{盈餘分配所屬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本行民國九十五年年度結算虧損並無盈餘可供分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行之關係</u>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本行之母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與本行同為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與本行同為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與本行同為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創業投資公司	與本行同為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怡泰貳創業投資公司	與本行同為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怡泰管理顧問公司	與本行同為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霖園保全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怡泰財務顧問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續下頁)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承上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國泰全球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等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所經理之投資信託基金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神坊資訊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國泰人壽公司(上海)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國泰建設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三井工程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
國泰期貨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原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九十五年第一季已處分全數持股)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同屬霖園集團關係企業(原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九十五年第二季已處分全數持股)
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	霖園集團關係企業為其主要捐贈人
寶盛證券公司	原為第七商業銀行之子公司，業於95年4月11日處分全數持股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卡企業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怡泰創業投資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北智慧卡票證公司等	本行為該等公司之法人董事
國泰世華文化慈善基金會	本行為其主要捐贈人
霖園投資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主要股東
萬寶開發公司	其董事長與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長為二等親之關係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Vietnam (ICBV)	與本行分別持有子公司越南Indovina Bank百分之五十股權之另一股東
其他關係人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暨總經理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放款及存款

科目	96年6月30日		96年上半年度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95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餘額百分比	本期利息收入 (支出)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餘額百分比	本期利息收入 (支出)
貼現及放款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2,120,000	0.29%	\$20,063	\$1,950,000	0.28%	\$14,282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125,000	0.02%	1,796	134,000	0.02%	1,980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288,969	0.04%	3,832	336,969	0.05%	4,586
其他	297,828	0.04%	3,902	465,138	0.06%	7,558
合計	<u>\$2,831,797</u>	<u>0.39%</u>	<u>\$29,593</u>	<u>\$2,886,107</u>	<u>0.41%</u>	<u>\$28,406</u>
存款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5,578,377	0.54%	\$(17,493)	\$4,288,789	0.47%	\$(82,638)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3,796,044	0.37%	(91,376)	9,846,678	1.08%	(72,873)
國泰期貨公司	1,082,581	0.11%	(7,277)	1,028,886	0.11%	(6,129)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707,981	0.07%	(7,098)	1,255,651	0.14%	(9,801)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642,296	0.06%	(4,809)	596,174	0.07%	(3,121)
國泰創業投資公司	228,648	0.02%	(2,975)	387,656	0.04%	(1,830)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375,474	0.04%	(4,184)	262,163	0.03%	(2,308)
國泰建設公司	72,636	0.01%	(99)	1,642,049	0.18%	(22)
其他	2,512,861	0.25%	(21,007)	3,582,607	0.39%	(25,693)
合計	<u>\$14,996,898</u>	<u>1.47%</u>	<u>\$(156,318)</u>	<u>\$22,890,653</u>	<u>2.51%</u>	<u>\$(204,415)</u>

科目/關係人名稱	96年上半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利率區間(%)
存放同業				
ICBV	\$4,496	\$4,496	\$13	1%
同業拆放				
ICBV	122,150	101,792	(1,211)	4.8%~7.2%

科目/關係人名稱	95年上半年度(重編後)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利率區間(%)
存放同業				
ICBV	\$5,442	\$5,442	\$8	1%
同業存款				
ICBV	2,957	2,955	(7)	0.5%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存放款條件，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之條件均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行與關係人間放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詳附表十三說明。

(3) 附條件票債券交易

科目/關係人名稱	96 年上半年度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u>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u>		
萬寶開發公司	\$4,203,527	\$(24,368)
其他	820,917	(7,696)
合計	\$5,024,444	\$(32,064)

科目/關係人名稱	95 年上半年度(重編後)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u>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u>		
萬寶開發公司	\$2,038,908	\$(26,228)
其他	941,498	(5,784)
合計	\$2,980,406	\$(32,012)

<u>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u>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	\$20

(4) 租賃

科目/關係人名稱	96 年上半年度	95 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u>租金收入</u>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86	\$-
國泰世華文化慈善基金會	500	500
台北智慧卡票證公司	5,794	3,208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2,601	2,669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3,377	5,760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120	875
國泰建設公司	-	1,194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	432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	430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	710

科目/關係人名稱	96 年上半年度	95 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u>租金支出</u>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136,276	\$124,424
國泰建設公司	5,660	6,910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6,111	-
神坊資訊公司	-	487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存出保證金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註)	\$33,393	\$-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63,669	65,336
國泰建設公司	2,635	3,392

註：係以存出保證金之孳息作為本行向世華國際租賃公司承租之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存入保證金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1,325	\$1,238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1,744	1,547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60	60

上述關係人之租賃交易條件與一般市場行情無重大差異，其租金之收取或支付依租賃契約辦理。

科目／關係人名稱	96年上半年度	95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5) 手續費收入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136,122	\$4,245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2,749	1,753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9,609	433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	1,874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20,062	18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公司	954	-
(6) 利息收入－押金設算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	3
(7) 雜項收入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	\$215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337	10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科目／關係人名稱	96 年上半年度	95 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8) 期貨佣金支出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	\$1,318
(9) 利息費用－期貨交易人權益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	87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	1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	55
(10) 業務費用		
華卡企業公司	169,797	236,302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62,466	83,811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294	34,125
神坊資訊公司	234,674	88,346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3,024	1,200
國泰建設公司	3,645	3,600
霖園保全公司	1,154	-
(11) 本期支付保險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222,268	107,151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66,646	24,725
		95 年 6 月 30 日
科目／關係人名稱	96 年 6 月 30 日	(重編後)
(12) 應收連結稅制款項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638,005	1,387,683
(13) 應收票據		
國泰建設公司	-	3,180,000
(14) 預付費用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	79
(15) 存出保證金		
國泰期貨公司	39,292	4,775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科目／關係人名稱	96 年上半年度	95 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16) <u>應付股利</u>		
ICBV	\$-	\$60,060
(17) <u>應付連結稅制款項</u>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109,660	-
(18) <u>應付費用</u>		
華卡企業公司	9,914	32,745
(19) <u>本期應支付款項</u>		
神坊資訊公司	65,607	-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200	-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11,504	-

(20) 其 他

- a. 民國九十五年度由三井工程公司以總價 1,411,880 千元承攬本行國泰內湖金融大樓，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實際支付工程款為 259,042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累積已支付工程款為 349,592 千元。
- b.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支付三井工程公司裝修工程款等分別為 2,203 千元及 72 千元，帳列固定資產項下。
- c.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支付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提供工程規劃、設計維護服務等分別為 8,935 千元及 9,777 千元，帳列固定資產及營業費用項下。
- d.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支付予神坊資訊公司服務支出分別為 8,740 千元及 13,706 千元，帳列固定資產項下。
- e.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向神坊資訊公司購買兌換贈品之紅利點數，以供客戶兌換贈品之用，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兌換之點數折算金額為 22,928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f.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與國泰人壽保險公司簽訂授信額度轉讓合約，轉讓聯貸案放款金額為 344,050 千元。
- g.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本行支付部分經理人因解除世華山莊輔建契約，依調解內容取得山莊基地土地持分之款項，價款共計 45,546 千元。
- h.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國泰人壽保險公司持有本行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所發行之首順位債券，面額為 200,000 千元。
- i. 本行與台北智慧卡公司合作發行悠遊聯名卡，合約期間共計三年，已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支付權利金價款 103,125 千元，並按月攤銷 2,865 千元。

上述各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與每一關係人之交易事項餘額未達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一定比率者得不單獨列示，而以總額彙列。

- (21) 本行為配合母公司發揮金融集團經營綜效，經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日董事會決議，出售轉投資事業國泰期貨公司全數股份共 64,994 千股予國泰綜合證券公司，出售時帳面成本為 736,454 千元，淨售價為 708,275 千元(已減除證券交易成本 2,132 千元)，處分損失為 28,179 千元，列於採權益法認列之處分損益項下。
- (22) 為考量未來營運所需及專注本業發展，本行經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每股 15.9 元出售轉投資事業世華國際租賃公司全數股份共 200,000 千股予國泰建設公司，出售價款 3,180,000 千元，淨售價為 3,170,460 千元(已減除證券交易成本 9,540 千元)，出售時帳面成本為 1,846,994 千元，處分利益為 1,323,466 千元，列於採權益法認列之處分損益項下。

六、質押或受限制之資產

詳附註四說明。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行及子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1. 本行

(1) 各項信託代理及保證：

保管項目	\$277,934,034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670,507
受託代收及代放款	46,189,380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及集保票券	337,968,700
商業本票、關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金額	17,431,844
客戶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4,268,673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33,314,917
信用卡授信承諾	281,247,456
受託承銷印花稅票、有價證券及紀念幣	1,727

(2)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行因正常業務關係，發生部份重大尚未結案之訴訟事項如下：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崇)連續違約發行「集利卡」並片面終止本行聯名卡來店禮及未提供本行一般卡購物優惠，本行為維護客戶權益，陸續提存公債，除辦理假處分以外，並就「太崇」之財產聲請假扣押，假處分及假扣押兩案均提出訴訟於法院，假處分乙案，台北地方法院與台灣高等法院均判決本行勝訴，「太崇」不服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現由最高法院受理中。而本行因「太崇」違反協議內容未提供持卡人購物優惠乙事，提出損害賠償之請求，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十二日判決本行勝訴，依該勝訴判決之內容，「太崇」應給付本行違約金四億元，「太崇」不服提起上訴，現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3)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完成之固定資產購買合約總價計2,870,672千元，已支付價款1,338,423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資產款項下。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本行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簽訂有效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未來租賃期間本行估計應支付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96.7.1~97.6.30	\$548,600
97.7.1~98.6.30	466,012
98.7.1~99.6.30	414,377
99.7.1~100.6.30	400,081
100.7.1~101.6.30	404,663

2.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 (1)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之營業場所已簽訂之重大租賃契約，其金額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六年七月一日~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16,978
九十七年七月一日~一百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22,450
合 計	\$39,428

- (2) 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之合約金額如下：

客戶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1,146,121
保證金額	300,999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4,992,06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4,961,279	\$44,961,279	\$51,867,764	\$51,867,7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377,590	57,377,590	52,916,689	52,916,689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	282,219,435	282,158,242	243,850,201	243,833,298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433,954	1,433,954	1,497,300	1,497,300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資產	852,613,622	852,613,622	848,044,094	848,044,094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3,834,863	43,834,863	49,395,298	49,395,298
應付金融債券	17,686,802	17,686,802	17,282,698	17,282,698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負債	1,127,746,969	1,127,746,969	1,077,813,051	1,077,813,051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	\$1,603,961	\$1,603,961	\$1,495,794	\$1,495,794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280,436	280,436	-	-
換匯	444,494	444,494	-	-
換利	1,023,157	1,023,157	737,509	737,509
換匯換利	-	-	1,072	1,072
期貨	(12,905)	(12,905)	(862)	(862)
選擇權	12,910	12,910	48,645	48,645
信用商品	22,900	22,900	31,731	31,731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67)	(67)	562	562
負債				
遠期外匯	1,311,014	1,311,014	1,374,484	1,374,484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277,005	277,005	-	-
換匯	672,599	672,599	-	-
換利	2,506,204	2,506,204	2,486,851	2,486,851
換匯換利	557,266	557,266	622,015	622,015
期貨	-	-	8,553	8,553
選擇權	12,354	12,354	56,618	56,618
信用商品	28,158	28,158	117,955	117,955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281)	(281)	836	836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附買(賣)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投資)、應付款項、存出(入)保證金、撥入放款基金及同業間存拆借款交易等。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行及子公司可取得者。本行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報酬率相當。
-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計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行及子公司可取得者。若權益證券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則以帳面價值列示。
- (5) 應付金融債券以市場價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6)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3,204,368	\$1,756,911	\$51,867,76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4,717,055	2,660,535	52,916,689	-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	214,546,744	67,611,498	191,086,676	52,746,622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資產(註)	-	-	-	-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43,834,863	685,817	48,709,481
應付金融債券	-	17,686,802	-	17,282,698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負債(註)	-	-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	\$-	\$1,603,961	\$-	\$1,495,794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280,436	-	-
換匯	-	444,494	-	-
換利	-	1,023,157	-	737,509
換匯換利	-	-	-	1,072
期貨	(12,905)	-	(862)	-
選擇權	578	12,332	752	47,893
信用商品	-	22,900	-	31,731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	(67)	-	562
負債				
遠期外匯	-	1,311,014	-	1,374,484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277,005	-	-
換匯	-	672,599	-	-
換利	-	2,506,204	-	2,486,851
換匯換利	-	557,266	-	622,015
期貨	-	-	8,553	-
選擇權	22	12,332	4,023	52,595
信用商品	-	28,158	-	117,955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	(281)	-	836

註：該類資產及負債主要係屬以成本衡量及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等，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非屬公開報價決定或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本行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損失 277,982 千元及利益 42,662 千元。
5. 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8,975,256 千元及 20,592,004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9,028,325 千元及 7,760,375 千元。
6. 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261,307 千元及 182,943 千元，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369,738 千元及 188,952 千元。
7. 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金額均為 18 千元，此金額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所採用之折現率計算而產生。
8.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受利率、匯率或權益證券等金融商品價格之變動，而使本行及子公司產生盈利或虧損。

本行及子公司設有執行市場風險管理之專職單位，以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除定期檢討本行及子公司資產負債結構、研擬存放款訂價原則及中長期資金籌措與運用方案外。針對部位評價、限額管理、損益計算、訂價模型及風險分析等管理制度與系統，市場風險管理單位於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時，定期提供管理資訊及報表予本行及子公司相關權責主管，以利本行及子公司彙總控管整體市場風險。

① 利率風險：

利率變動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發生在本行及子公司投資之公債及公司債，此類商品為固定票面利率，故當市場殖利率上揚時，債券投資之價值將因而下降。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② 匯率風險：

本行及子公司之外匯相關商品將會遭受匯率變動之風險，惟本行及子公司外匯部位除接受客戶需求後於市場拋補者外，其餘大部分為因應海內外分行資金之所需，進行資金之調度，市場風險較小。

③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包括股票、基金及台指期貨暨選擇權等，係會因為權益證券之不利價格變動而使本行暴露於風險。

本行採用多種方式控管市場風險，風險值(Value at Risk)為其中一種方式。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本行將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以一年之歷史波動度，利用變異-共變異數法(Variance-Covariance Method)，估算風險值，信賴區間則為 95%。下表係顯示本行金融商品之風險值，該風險值係以一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95%信賴區間表示假設不利的市場變動可以涵蓋一天中可能波動的 95%。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商品風險值在 100 天中可能有 5 天會由於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本行之整體市場風險值小於各市場風險因子之風險值加總。

96 年上半年度			
市場風險因子	本期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利率	\$106,565	\$163,705	\$43,942
匯率	97,494	388,037	3,842
權益證券	118,237	250,352	31,352

本行承做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目的係為滿足客戶避險或交易需求、管理本行之市場風險，並透過此類交易以創造收益。本行為客戶目的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達其避險之需求，或提供其組合式衍生性商品以作為其投資工具；本行亦於核准之市場風險權限內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市場風險敏感度 (market risk factor sensitivity) 為風險控管工具之一。市場風險敏感度係指部位價值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基點所造成之價值變動量。市場風險因子則可區分為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

匯率風險敏感度 (foreign exchange rate factor sensitivities, FX Delta) 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各幣別之風險部位淨額，亦即各幣別匯率變動影響。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敏感度(interest rate factor sensitivity, PVBP) 係指各評價殖利率曲線之利率期限結構平行上移 0.01% (1 基點)，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利率型衍生性商品交易部位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變動影響數(PVBP, present value of one basis point)。利率型商品包含債券、利率交換及前述各類商品之組合型交易等。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Equity Delta)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權益證券衍生性商品標的物價格變動影響。本行所承作之權益證券商品包含股票、股價指數選擇權等。

	交易幣別	單位：美金千元 96年6月30日
<u>匯率風險敏感度</u>		
	JPY	\$(275)
	USD	(6,913)
	NTD	7,052
<u>利率風險敏感度</u>		
	JPY	1
	USD	(801)
	NTD	(922)
<u>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u>		
	NTD	30,305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合約而產生虧損之風險。

本行信用風險策略及重大風險政策之核定單位為董事會，由風控長統合控管風險總管理處，下轄風險管理部、審查部及債權管理部，協助審議及監督本行風險承受水準及風險控管方式等相關執行政程序，並建立信用核准程序、限額管理、信用評等(分)資訊、擔保品資訊、定期覆審及事後管理等管理制度與系統。其中辦理各項授信業務、投資業務及各項金融商品或契約等信用風險相關部門，為信用風險控管之執行單位，事前嚴格控管全行授信品質，核貸後並依本行放款覆審相關規定進行覆審及缺失追蹤查核工作，以強化事後風險管理。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及子公司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本行及子公司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行及子公司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行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①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除下表所分析者外，與帳面價值相同：

金融商品項目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4,961,279	\$44,961,279	\$51,867,764	\$51,867,7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377,590	57,377,590	52,916,689	52,916,689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 之債務商品	282,158,242	282,158,242	243,833,298	243,833,29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33,954	1,433,954	1,497,300	1,497,300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資產	852,613,622	852,613,622	848,044,094	848,044,094
商業本票、關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金額	-	17,732,843	-	15,388,162
客戶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	5,414,794	-	4,108,518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	38,306,986	-	46,962,109
信用卡授信承諾	-	281,247,456	-	281,650,598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遠期外匯	\$1,603,961	\$1,603,961	\$1,495,794	\$1,495,794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280,436	280,436	-	-
換匯	444,494	444,494	-	-
換利	1,023,157	1,023,157	737,509	737,509
換匯換利	-	-	1,072	1,072
選擇權	12,910	12,910	48,645	48,645
信用商品	22,900	22,900	31,731	31,731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	-	562	562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② 本行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地方區域和產業型態。本行及子公司買入匯款、貼現及放款、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相關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項 目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依產業型態分		
製造業	\$113,833,321	\$95,590,814
金融及保險業	48,182,650	39,700,572
不動產及租賃業	67,896,940	69,986,276
個人	412,740,417	402,155,682
其他	122,329,452	118,089,039
總 計	764,982,780	725,522,383
備抵評價	(11,997,037)	(10,850,874)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752,985,743	\$714,671,509

項 目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依地方區域分		
國內	\$715,782,313	\$686,530,685
東南亞	12,367,268	10,315,341
東北亞	133,330	-
美洲	10,227,417	8,935,666
其他	26,472,452	19,740,691
總 計	764,982,780	725,522,383
備抵評價	(11,997,037)	(10,850,874)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752,985,743	\$714,671,509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管理主要為確保本行及子公司有能力及準時支付所有到期負債。本行及子公司流動性管理之策略規劃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日常操作及執行則由財務部負責，包括流動性風險之衡量、利率敏感性分析、情境模擬分析及緊急應變計劃等管理制度與系統，並採取數量化管理，就日常資金流量及市場狀況之變動，調整其流動性缺口，以確保適當之流動性。當本行之流動性部位面臨或預期有重大變化時，立即呈報董事會，以利妥適處理。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之流動性風險準備比率為 28.14%，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行及子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行及子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詳附表一。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行之應付金融債券，經與利率交換、換匯換利等合約搭配後，已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之變動將使該應付金融債券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波動。

以利率商品或合約而言，除發生違約或提前清償外，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皆已明訂於契約條款，不至於發生重大變動。

本行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與合約約定之日期尚無重大差異。

本行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有效利率分別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有效利率(%)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1.66761-6.83339	1.3653-6.83732
海外金融商品	4.501-5.735	3.65-4.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	1.6495-6.95	1.64-6.95
海外金融商品	3.45-6.65	0.61-7.62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特別股	5	5
定期存單	1.79-3	1.52-1.9
海外金融商品	0-7.51	0-8.32
應付金融債券	2-5.593	4.15-5.59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公平價值避險

本行為規避所發行之固定利率應付金融債券，因利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故同時承作利率交換契約進行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 工具之金融商品	指定之避險工具	
		公平價值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應付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合約	\$1,038,134	\$1,278,000

在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本行預期上述避險工具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本行於每月月底以金額沖銷法評估避險有效性，避險之實際抵銷結果在 80%至 125%之間，故推論其為高度有效。

10.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行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為遵循以服務顧客為導向之銀行產業及法制環境之要求。為符合以上需求，本行採用多種風險管理機制，辨認本行之風險，並同時依巴塞爾協定之精神與規範，以穩健之資本及資產管理，以較高之資本適足率作為經營之指標。

本行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其執掌臚列如下：

- 一、本行內部稽核單位所提查核意見之彙報檢討事項。
- 二、外部金融監理機關、金控母公司、會計師及監察人所提檢查缺失之追蹤考核事項。
- 三、主管機關有關規定增修之要點報告事項。
- 四、營業單位及總行各部所提重要提案之研究討論事項。
- 五、確保適當、有效及全面性風險管理架構與文化之建立。
- 六、核定並溝通風險管理之策略，擬定全行之風險容忍度，核准全行各風險控管限額，及訂定重要風險管理決策。
- 七、定期覆核及核准重大風險管理政策及重大評等與估計事宜。
- 八、定期覆核風險管理報告、評等(價)資料、風險指標及其他攸關風險之資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設置風控長之職位，以監督、領導、發展並建置本行整合性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市場價值風險和對淨利息收入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行採用公平價值避險將固定收益交易轉換為變動收益之交易。即以公平價值避險將不與貨幣市場連結債券轉變為與貨幣市場連結債券。根據資金調度移轉計價之原則，擬定本行之利率公平價值避險策略，以對固定利率之應付金融債券進行避險，本行以利率交換為公平價值避險之主要金融商品。

十一、其 他

1.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1) 本行

	96 年上半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	\$26,877,487	1.50%
定期存單及承兌匯票等短期票券	227,888,486	1.82%
存拆放銀行同業	19,289,771	3.57%
貼現及放款	720,150,906	3.43%
買入匯款	6,315	3.51%
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券	140,124,465	4.23%
應收帳款－循環信用餘額	24,928,640	12.94%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拆放	\$88,893,263	3.94%
活期存款	105,344,707	0.46%
儲蓄存款	618,553,500	1.08%
定期存款	237,714,176	2.52%
可轉讓定期存單	4,072,588	1.5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3,301,844	1.49%
金融債券	67,336,251	2.46%
央行及同業融資	1,136,493	4.32%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5 年上半年度(重編後)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	\$25,322,860	1.49%
定期存單及承兌匯票等短期票券	205,715,831	1.60%
存拆放銀行同業	26,506,591	2.93%
貼現及放款	680,253,204	3.89%
買入匯款	7,869	7.51%
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券	135,013,750	4.18%
應收帳款－循環信用餘額	36,776,829	13.06%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拆放	86,780,911	3.11%
活期存款	101,410,346	0.41%
儲蓄存款	569,824,286	0.98%
定期存款	208,157,999	2.04%
可轉讓定期存單	16,314,273	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5,699,588	1.29%
金融債券	67,997,232	2.61%
央行及同業融資	1,120,522	3.89%

(2) 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96 年上半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	\$1,068,513	1.00%
存拆放銀行同業	460,042	6.50%
貼現及放款	10,455,415	7.34%
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券	482,392	8.30%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拆放	96,310	0.50%
活期存款	3,707,024	5.76%
定期存款	5,282,822	3.90%
可轉讓定期存單	439,695	4.80%
央行及同業融資	1,401,272	5.69%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5 年上半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	\$538,848	1.00%
存拆放銀行同業	486,613	8.08%
貼現及放款	7,052,149	11.70%
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券	381,629	8.30%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拆放	26,731	0.50%
活期存款	2,143,901	0.50%
定期存款	2,896,326	3.03%
可轉讓定期存單	178,762	4.80%
央行及同業融資	1,637,631	5.32%

2. 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 8%；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本行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為 11.70%。

3. 合併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相關資訊：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吸收合併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規定係採集團內子公司間以合併換股方式進行組織調整之會計處理，以換發新股方式合併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資產及負債，換股比例為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 股換發本行普通股 0.7212 股，計發行 226,889 千股，其合併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淨資產計 4,000,979 千元，內容如下：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61,55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410,9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528,186
應收帳款－淨額	299,492
貼現及放款－淨額	53,668,319
固定資產淨額	1,633,66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3,495,274
其他資產	506,457
銀行同業存款	(145,219)
應付帳款	(1,695,272)
存款及匯款	(82,958,055)
其他負債	(204,416)
小 計	4,000,979
合併發行新股	(2,268,89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7,292
因合併產生之資本公積	\$1,749,376

合併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而增加之各項主要資產，均供未來營業使用，尚無重大資產處分之決定。本行已依規定及換股方式追溯重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表。

4. 本行與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共同業務推廣行為之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目前係依實際業務往來情形採直接歸屬各相對交易公司之方式處理。
5. 本行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提供信託部之信託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3,871,066	\$2,929,010		
短期投資			應付款項	
債券投資	78,293,075	78,255,759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	\$10,812
普通股投資	2,786,565	1,992,470	應付會計師費	146
基金投資	92,711,572	51,903,383	應付管理費	476
結構型商品	165,500	48,400	應付稅捐	112
短票或附買回投資	5,192	11,031	其他負債	-
應收款項			信託資本	92,165
應收利息	41	1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174,341,611
應收現金股利	372	-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2,708,591
應收出售證券款	1,909	-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6,411,840
不動產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餘	
土地	5,452,726	3,677,416	收益分配	(33,148)
房屋及建築(淨額)	166,251	6,502	本期損益	44,624
在建工程	68,242	-	累積盈餘	37,447
信託資產總額	\$183,522,511	\$138,823,972	信託負債總額	\$183,522,511
				\$138,823,972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信託帳損益表

項目	96 年上半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6,349
租金收入	168
普通股現金股利收入	4,784
已實現投資利益－債券	524
已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33,610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4,736
信託收益小計	50,171
信託費用	
管理費	4,053
監察人費	14
稅捐支出	771
手續費(服務費)	253
會計師費	146
已實現投資損失－普通股	320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2
其他費用	4
信託費用小計	5,563
損益平準金	16
本期淨利	\$44,624

信託帳財產目錄

項目	96 年 6 月 30 日
短期投資	
債券	\$78,293,075
普通股	2,786,565
基金投資	92,711,572
結構型商品	165,500
短票或附買回投資	5,192
不動產(淨額)	
土地	5,452,726
房屋及建築	166,251
在建工程	68,242
合 計	\$179,649,123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本行依信託業法第三條得兼營信託業務，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列示如下：

項目	96年6月30日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132,459,320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38,071,571
不動產信託	6,412,103
保險金信託	40,396
個人財產信託	646,911
企業員工儲蓄信託	2,618,152
有價證券信託	2,708,150
集合管理運用帳戶	527,921
其他信託	37,987
合 計	\$183,522,511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二。
-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三。
-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附表四。
-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詳附註四.11。
- (8) 其他足以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參閱附表五。
- (2) 資金貸與他人(註)：無。
- (3) 為他人背書保證(註)：無。
-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註)：參閱附表六。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註)：無。
- (6)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7)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8)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9)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10)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1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 (12)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13) 其他足以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註：轉投資事業若屬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業者依法令規定得免揭露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4. 其他補充揭露資訊

- (1) 本行資產品質：詳附表七。
- (2) 本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詳附表八及八之一。
- (4) 本行放款及墊款之損失及放款損失準備提列政策：詳附註二。
- (5)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詳附表九及九之一。
- (6) 本行獲利能力：詳附表十。
- (7) 本行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詳附表十一及十一之一。
- (8) 本行及子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詳附表十二至附表十二之三。
- (9)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表十三。

5.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十四及十四之一。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行為單一產業，無重要國外營運部門，其餘資訊亦未達單獨揭露之標準。

附表一：資產負債到期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96年6月30日											
	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合計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180,714	\$9,180,714	\$2,982,957	\$2,982,957	\$235,222	\$235,222	\$-	\$-	\$-	\$-	\$12,398,893	\$12,398,8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37,311	12,136,067	2,391,904	2,390,152	500,477	500,000	19,028,617	18,208,187	3,540,981	3,377,500	37,599,290	36,611,90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1,586	471,586	-	-	-	-	-	-	-	-	471,586	471,5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01,000	1,301,000	1,966,266	1,961,000	1,530,002	1,530,200	33,504,204	32,727,739	11,888,583	10,430,497	50,190,055	47,950,436
貼現及放款	93,228,198	91,281,011	93,561,019	91,630,029	75,593,534	74,117,917	141,569,844	138,830,813	342,045,021	338,140,809	745,997,616	734,000,57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00,348	500,000	989,066	980,000	1,704,573	1,709,166	1,721,596	1,687,785	1,014,711	851,000	5,930,294	5,727,95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07,499,635	107,400,000	90,035,000	90,035,000	12,500,203	12,500,203	10,342,479	10,342,479	56,083,934	56,047,924	276,461,251	276,325,606
其他金融資產	-	-	4,090	4,090	-	-	-	-	-	-	4,090	4,090
資產合計	224,318,792	222,270,378	191,930,302	189,983,228	92,064,011	90,592,708	206,166,740	201,797,003	414,573,230	408,847,730	1,129,053,075	1,113,491,047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	\$19,313,572	\$19,313,572	\$25,703,294	\$25,703,294	\$11,932,783	\$11,932,783	\$9,998	\$9,998	\$-	\$-	\$56,959,647	\$56,959,647
定期性存款	52,493,794	52,493,794	191,187,684	191,187,684	209,774,254	209,774,254	46,763,801	46,763,801	3,004,493	3,004,493	503,224,026	503,224,02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5,000,000	5,000,000	39,700,000	39,700,000	-	-	44,700,000	44,700,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5,866,607	15,866,607	3,358,814	3,358,814	-	-	-	-	-	-	19,225,421	19,225,421
央行及同業融資	328,400	328,400	492,600	492,600	-	-	-	-	-	-	821,000	821,000
應付金融債券	-	-	-	-	2,350,000	2,350,000	-	-	16,317,837	16,420,000	18,667,837	18,770,000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	15,060	15,060	1,333,924	1,333,924	1,348,984	1,348,984
負債合計	88,002,373	88,002,373	220,742,392	220,742,392	229,057,037	229,057,037	86,488,859	86,488,859	20,656,254	20,758,417	644,946,915	645,049,078
淨流動缺口	\$136,316,419	\$134,268,005	\$(28,812,090)	\$(30,759,164)	\$(136,993,026)	\$(138,464,329)	\$119,677,881	\$115,308,144	\$393,916,976	\$388,089,313	\$484,106,160	\$468,441,969

註：(1)本表係就有到期日之資產負債予以分析。

(2)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僅對定期性存款分析。

(3)銀行同業存款僅對定期性存款分析。

(4)各科目外幣按月底結算匯率折合新臺幣。

(5)帳面價值係包含折溢價金額，但不含累計減損及評價調整。

附表一之一：資產負債到期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合計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金額	可能償還金額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786,968	\$18,786,968	\$4,568,364	\$4,568,364	\$283,038	\$283,038	\$2,455,377	\$2,455,377	\$-	\$-	\$26,093,747	\$26,093,7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343,698	10,343,698	5,839,656	5,207,266	3,520,470	3,451,389	19,600,040	18,927,018	8,109,979	8,027,500	47,413,843	45,956,87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11,465	811,465	-	-	-	-	-	-	-	-	811,465	811,4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0,000	600,000	1,655,631	1,650,000	13,935,931	13,750,000	14,470,647	13,826,425	17,746,973	15,975,400	48,409,182	45,801,825
貼現及放款	92,144,999	90,399,001	89,210,271	86,392,432	80,790,265	79,667,201	153,022,803	150,452,140	294,405,200	291,811,890	709,573,538	698,722,66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68,679	668,679	194,790	194,790	425,985	425,650	4,072,867	3,973,875	1,023,286	851,000	6,385,607	6,113,99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83,250,000	83,250,000	75,865,000	75,865,000	26,830,203	26,830,203	1,215,036	1,215,036	50,523,270	50,306,362	237,683,509	237,466,601
其他金融資產	-	-	8,360	8,360	-	-	-	-	-	-	8,360	8,360
資產合計	206,605,809	204,859,811	177,342,072	173,886,212	125,785,892	124,407,481	194,836,770	190,849,871	371,808,708	366,972,152	1,076,379,251	1,060,975,527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	\$49,805,656	\$49,805,656	\$30,299,971	\$30,299,971	\$10,355,065	\$10,355,065	\$4,011,000	\$4,011,000	\$-	\$-	\$94,471,692	\$94,471,692
定期性存款	100,286,978	100,286,978	201,407,697	201,407,697	147,171,047	147,171,047	2,390,447	2,390,447	24,742,606	24,742,606	475,998,775	475,998,77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99,480	699,480	10,582	10,582	5,000,991	5,000,991	44,700,000	44,700,000	-	-	50,411,053	50,411,05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5,669,875	25,669,875	3,166,332	3,166,332	-	-	-	-	-	-	28,836,207	28,836,207
央行及同業融資	324,650	324,650	486,975	486,975	-	-	-	-	-	-	811,625	811,625
應付金融債券	-	-	-	-	-	-	6,758,977	6,758,977	11,713,382	11,713,382	18,472,359	18,472,359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	15,060	15,060	1,576,525	1,576,525	1,591,585	1,591,585
負債合計	176,786,639	176,786,639	235,371,557	235,371,557	162,527,103	162,527,103	57,875,484	57,875,484	38,032,513	38,032,513	670,593,296	670,593,296
淨流動缺口	\$29,819,170	\$28,073,172	\$(58,029,485)	\$(61,485,345)	\$(36,741,211)	\$(38,119,622)	\$136,961,286	\$132,974,387	\$333,776,195	\$328,939,639	\$405,785,955	\$390,382,231

註：(1)本表係就有到期日之資產負債予以分析。

(2)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僅對定期性存款分析。

(3)銀行同業存款僅對定期性存款分析。

(4)各科目外幣按月底結算匯率折合新臺幣。

(5)帳面價值係包含折溢價金額，但不含累計減損及評價調整。

附表二：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土地 (世華山莊)	96.4.27~96.6.27	\$45,546	已全數支付	汪君等 20餘戶	本行負責人及員工等	北城建設公司	無	85.3.2	\$36,437	法院	閒置資產	-
			326,491	已全數支付	何君等 210餘戶	無	-	-	-	-	法院	閒置資產	-

註：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附表三：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國泰金融控股 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連結稅制款項 \$638,005	-	\$-	-	\$-	\$-

附表四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9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96.1.17	仲誠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金融放款	\$-	\$35,000	\$35,000	無	無
96.3.8	鑫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金融放款	-	3,000	3,000	無	無
96.4.26	辰遠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金融放款	2,186	2,186	-	無	無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95.1.17	Lehman Brothers Commercial Corporation Asia Limited	企業金融放款	\$-	\$159,142	\$159,142	無	無
95.3.20	福爾摩沙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金融放款	-	170,000	170,000	無	無
95.3.24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授信	55,594	5,584	(55,010)	無	無

註：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附表五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1)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華卡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信用卡代辦服務及人力派遣等業務	100.00%	\$37,468	\$1,027	3,000	-	3,000	100.00%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00%	35,257	9,706	1,000	-	1,000	100.00%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00%	7,335	198	500	-	500	100.00%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短期票券之經紀及自營業務、商業本票之承銷、簽證、保證及背書業務等	24.57%	1,276,396	(47,967)	126,814	-	126,814	24.57%	
怡泰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2.00%	34,459	-	100,500	-	100,500	67.00%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4.76%	7,537	(1,100)	7,700	-	7,700	35.00%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營建管理	30.15%	35,502	16,128	9,044	-	9,044	30.15%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	中華民國台北	國際貿易業務	4.87%	1,850	-	19	-	19	4.87%	
中央存款保險(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存款保險業務	0.00%	10	-	1	-	1	0.00%	
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8.24%	154,927	-	14,547	-	14,547	8.24%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證券集中保管業	0.17%	1,850	481	1,659	-	1,659	0.58%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外匯經紀業務	4.04%	8,000	2,492	800	-	800	4.04%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證券金融業務	2.45%	161,930	-	18,398	-	18,398	2.45%	
安豐企業(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自動存提款機買賣、租賃、安裝及填補鈔業務	15.00%	4,500	-	450	-	450	15.00%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5.00%	40,000	-	4,000	-	4,000	5.00%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期貨交易集中市場相關業務	0.62%	12,490	-	1,250	-	1,250	0.63%	
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一般投資業務	4.95%	500,000	-	108,000	-	108,000	9.90%	
盛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2.50%	12,500	-	1,250	-	1,250	2.50%	
財金資訊(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資料處理服務業	2.28%	91,000	-	9,100	-	9,100	2.28%	
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綜合證券商	10.31%	852,365	-	101,505	-	101,505	12.28%	

(續下頁)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承上頁)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1)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群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5.00%	\$30,000	\$-	8,000	-	8,000	13.33%	
富裕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3.70%	50,000	-	25,000	-	25,000	18.51%	
台北智慧卡票證(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IC卡票證業務	5.00%	25,000	-	3,200	-	3,200	6.40%	
新世紀資通(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固網業務	1.68%	669,934	-	206,800	-	206,800	4.35%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公司	3.35%	67,000	-	26,700	-	26,700	13.35%	
聯合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4.52%	40,000	-	7,200	-	7,200	10.17%	
群和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創業投資業務	5.00%	50,000	-	5,000	-	5,000	5.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資產管理公司	5.79%	1,020,000	-	102,000	-	102,000	5.79%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不動產投資興建及百貨公司	1.63%	217,929	-	189,592	-	189,592	7.74%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不良債權資產評價、拍賣及執行業務	5.88%	100,000	-	10,000	-	10,000	5.88%	
高雄捷運(股)公司	中華民國高雄	大眾捷運系統客運	2.99%	299,000	-	29,900	-	29,900	2.99%	
萬基(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電子金融業務	3.35%	1,974	-	197	-	197	3.35%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北	資產管理公司	9.37%	5,623	-	563	-	563	9.37%	
台中市中區合作社	中華民國台中	殯儀、葬儀服務	-	5	-	0.05	-	0.05	-	
台中精機廠(股)公司	中華民國台中	電腦數值控制車床、切削中心機及塑膠射出成型機等機器之製造及銷售	0.06%	-	-	65,597	-	65,597	0.06%	
萬事達卡(Master Card)	美國紐約	信用卡業務	-	-	-	37,509	-	37,509	-	
策略性工業創業投資基金	美國洛杉磯	基金投資管理	9.66%	64,189	603	註3			9.66%	

註1：凡本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予以計入。

註2：(1)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74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係指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有關衍生性商品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3：未發行股票。

附表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國泰人身保險 代理人公司(註)	中央政府公債88年甲二	無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772	-	\$1,024	
	中央政府公債89年甲五	無	"	-	863	-	863	
國泰財產保險 代理人公司(註)	中央政府公債88年甲二	無	"	-	772	-	1,024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台經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	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787	31,577	98.50%	-	未上市上櫃
	嘉泰營造公司	"	"	10,049	62,191	99.81%	-	未上市上櫃

註：相關資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

附表七

本行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月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3)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3)
企業金融	擔保	\$4,384,804	\$190,023,586	2.31%	\$2,068,306	47.17%	\$4,913,808	\$206,190,324	2.38%	\$2,216,183	45.10%
	無擔保	745,132	161,250,857	0.46%	3,327,200	446.52%	1,171,176	122,818,645	0.95%	2,623,622	224.02%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4,772,971	288,478,408	1.65%	2,773,285	58.10%	4,096,837	271,528,095	1.51%	2,005,779	48.96%
	現金卡	5,512	290,194	1.90%	8,419	152.74%	138,835	6,659,824	2.08%	350,762	252.65%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1,230,230	25,073,788	4.91%	2,988,790	242.95%	3,264,931	40,030,920	8.16%	2,788,800	85.42%
	其他 (註6)	204,531	53,252,871	0.38%	411,672	201.28%	443,971	33,564,269	1.32%	385,247	86.77%
	無擔保	44,864	17,080,238	0.26%	327,105	729.10%	126,458	21,678,119	0.58%	429,289	339.47%
放款業務合計		11,388,044	735,449,942	1.55%	11,904,777	104.54%	14,156,016	702,470,196	2.02%	10,799,682	76.29%
		逾期帳款 金額	應收帳款 餘額	逾期帳款 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帳款 金額	應收帳款 餘額	逾期帳款 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852,832	35,997,578	2.37%	2,382,318	279.34%	1,101,318	48,429,756	2.27%	1,364,051	123.86%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943,095	-	-	-	-	928,329	-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附表八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9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排名	集團企業名稱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
1	台塑集團	\$12,093,861	15.04%
2	奇美集團	8,670,051	10.79%
3	明基友達集團	8,625,065	10.73%
4	長榮集團	6,770,815	8.42%
5	德產汽車貿易集團	5,429,017	6.75%
6	統一集團	4,442,003	5.53%
7	大同集團	4,309,781	5.36%
8	元大京華集團	3,828,400	4.76%
9	力晶集團	3,754,695	4.67%
10	宏泰集團	3,398,000	4.23%

- 註1：依對集團企業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集團企業。
-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附表八之一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排名	集團企業名稱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台塑集團	\$9,039,910	11.05%
2	長榮集團	6,428,734	7.86%
3	奇美集團	5,920,918	7.24%
4	德產汽車貿易集團	4,299,668	5.26%
5	廣達電腦集團	4,227,380	5.17%
6	統一集團	4,085,008	4.99%
7	宏泰集團	3,511,000	4.29%
8	明碁集團	3,501,343	4.28%
9	大同集團	3,039,450	3.72%
10	華隆集團	3,040,919	3.72%

註1：依對集團企業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集團企業。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附表九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民國9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83,865,000	514,636,000	17,329,000	110,368,000	1,026,198,00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9,522,000	685,922,000	79,081,000	68,660,000	1,003,185,000
利率敏感性缺口	214,343,000	(171,286,000)	(61,752,000)	41,708,000	23,013,000
淨值					80,386,20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2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8.63%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民國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86,204,000	438,211,000	46,335,000	136,170,000	1,006,920,000
利率敏感性負債	258,012,000	612,469,000	65,134,000	48,228,000	983,843,000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8,192,000	(174,258,000)	(18,799,000)	87,942,000	23,077,000
淨值					81,806,14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3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8.21%

註：一、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附表九之一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96年6月30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260,932	142,792	83,005	2,774,119	4,260,848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80,774	610,499	92,013	586,640	4,069,92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519,842)	(467,707)	(9,008)	2,187,479	190,922
淨值					2,447,81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6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80%

本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單位：美金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070,674	100,504	229,910	2,849,753	4,250,841
利率敏感性負債	2,045,593	194,361	213,289	567,776	3,021,019
利率敏感性缺口	(974,919)	(93,857)	16,621	2,281,977	1,229,822
淨值					2,402,39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40.7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1.19%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附表十

本行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96年6月30日	95年6月30日 (重編後)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44	0.21
	稅後	0.35	0.25
淨值報酬率	稅前	7.08	3.08
	稅後	5.60	3.63
純益率		32.43	17.48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附表十一

本行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9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44,621,000	\$700,754,000	\$127,095,000	\$78,677,000	\$46,271,000	\$191,824,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380,260,000	131,597,000	115,915,000	137,716,000	241,727,000	753,305,000
期距缺口	(235,639,000)	569,157,000	11,180,000	(59,039,000)	(195,456,000)	(561,481,000)

本行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90,913,000	\$599,185,000	\$123,753,000	\$87,117,000	\$74,144,000	\$306,714,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12,568,000	375,287,000	287,619,000	237,482,000	309,447,000	302,733,000
期距缺口	(321,655,000)	223,898,000	(163,866,000)	(150,365,000)	(235,303,000)	3,981,00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附表十一之一

本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96年6月30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592,562	\$2,393,098	\$2,866,320	\$1,190,969	\$469,323	\$2,672,85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796,088	5,852,379	3,495,528	1,244,822	461,872	741,487
期距缺口	(2,203,526)	(3,459,281)	(629,208)	(53,853)	7,451	1,931,365

本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3,144,164	\$9,821,833	\$320,398	\$114,003	\$169,519	\$2,718,41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951,768	3,003,547	2,144,093	926,209	259,346	618,573
期距缺口	6,192,396	6,818,286	(1,823,695)	(812,206)	(89,827)	2,099,838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附表十二

本行及子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96年6月30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16,735,857	
	第三類資本	-	
	自有資本	93,542,242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679,243,047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68,822,179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1,147,533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99,212,759
	合併資本適足率		11.70%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61%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09%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3.81%	

註：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附表十二之一

原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95年12月31日(註2)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24,451,256	
	第三類資本	-	
	自有資本	93,562,648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687,141,587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68,389,150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55,530,737
	合併資本適足率		12.38%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24%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3.91%	

註1：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註2：各該年度若為實施Basel I年度，本表填列方式如下：

- (1) Basel I資本扣除項目百分之五十填列為第一類資本扣除項目，另百分之五十列為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
- (2) Basel I信用風險資本計題係依Basel I規定之方法計算，於此列為信用風險「標準法」之資本計提。

原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95年6月30日(註2)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18,585,514	
	第三類資本	-	
	自有資本	92,834,641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642,298,307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68,505,988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10,804,295
	資本適足率		13.0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4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61%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4.06%	

註1：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註2：各該年度若為實施Basel I年度，本表填列方式如下：

- (1) Basel I資本扣除項目百分之五十填列為第一類資本扣除項目，另百分之五十列為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
- (2) Basel I信用風險資本計提係依Basel I規定之方法計算，於此列為信用風險「標準法」之資本計提。

原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95年12月31日(註2)	95年6月30日(註2)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3,818,849
	第二類資本	258,875	289,347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4,077,724	3,937,111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5,280,409	37,264,145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94,804	220,73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5,375,213	37,484,883
	資本適足率		11.53%	10.50%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80%	9.97%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73%	0.77%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3.53%	3.42%	

註1：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註2：各該年度若為實施Basel I年度，本表填列方式如下：

- (1) Basel I資本扣除項目百分之五十填列為第一類資本扣除項目，另百分之五十列為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
- (2) Basel I信用風險資本計提係依Basel I規定之方法計算，於此列為信用風險「標準法」之資本計提。

附表十三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詳附註五.1。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一) 放款

9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57戶	\$172,710	\$137,438	\$137,438	-	車輛、土地及建物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86戶	239,091	160,390	160,390	-	土地及建物	無
其他放款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2,120,000	2,120,000	2,120,000	-	土地及建物	無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130,000	125,000	125,000	-	土地及建物	無
	國泰綜合醫院	336,969	288,969	288,969	-	機器設備	無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106戶	\$119,191	\$102,280	\$102,280	-	車輛、土地及建物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01戶	261,037	362,858	362,858	-	土地及建物	無
其他放款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5,280,000	1,950,000	1,950,000	-	土地及建物	無
	台北智慧卡票證公司	2,875	-	-	-	-	無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134,000	134,000	134,000	-	土地及建物	無
	國泰綜合醫院	375,000	336,969	336,969	-	機器設備	無

(續下頁)

(承上頁)

(二)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96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FC-遠期外匯	95.8.14~97.1.14	\$37,655,010	\$187,2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7,247
	NDF-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96.3.5~96.9.27	5,837,092	(88,45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88,452)
	SWAP-客戶間換匯	96.3.16~97.2.29	48,387,725	(116,9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16,938)
	IRS-換匯換利	95.1.18~106.6.4	2,450,000	2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FC-遠期外匯	95.11.10~96.12.13	483,007	7,28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284
	NDF-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95.11.10~96.11.20	208,390	(5,90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901)
	SWAP-客戶間換匯	96.3.5~97.5.15	1,134,622	35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1
國泰全球穩健組合基金	FC-遠期外匯	96.6.29~96.8.3	23,645	5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1
國泰全球債券基金	FC-遠期外匯	96.6.6~96.8.2	692,596	1,29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92
	NDF-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96.6.29~96.8.2	349,418	(9,16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162)
國泰全球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FC-遠期外匯	96.6.1~96.7.5	476,180	60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06
	NDF-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96.6.1~96.7.5	1,707,680	(38,31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8,314)
國泰全球基礎建設基金	FC-遠期外匯	96.6.6~96.7.9	1,182,240	3,69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695

95年6月30日(重編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FC-遠期外匯	95.4.19~95.8.10	\$8,731,585	\$(2,43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436)
	SWAP-客戶間換匯	95.1.18~95.7.18	26,598,315	244,74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4,748
	IRS-換匯換利	95.1.18~97.3.31	1,450,000	-	-	-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FC-遠期外匯	95.3.14~96.3.14	42,205	2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22
	SWAP-客戶間換匯	94.8.31~96.5.15	1,855,375	27,30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303

註：本期評價損益係指衍生性金融商品於本年度截至上半年度為止，期末依公平價值評價產生之評價損益。

附表十四：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利息收入	1,69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利息支出	5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同業存款	48,64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拆放同業	158,28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存放同業	5,37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其他應收款	98,52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附表十四之一：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國泰世華銀行	世華租賃(註四)	1	租金收入	48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世華租賃(註四)	1	租金支出	5,52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0	國泰世華銀行	世華租賃(註四)	1	利息收入	14,28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8%
0	國泰世華銀行	世華租賃(註四)	1	利息支出	9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利息收入	13,87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8%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利息支出	21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期貨(註四)	1	手續費收入	43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期貨(註四)	1	利息支出	2,40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同業存款	9,59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拆放同業	617,56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5%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存放同業	6,37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Indovina Bank	1	其他應收款	108,75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第七商業銀行	寶盛證券(註五)	1	租金支出	1,02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四：因原子公司世華租賃及國泰期貨於民國九十五年間處分所有持股，故表列相關金額為處分子公司前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註五：因原第七商業銀行子公司寶盛證券於民國九十五年間處分所有持股，故表列相關金額為處分子公司前重要交易往來情形。